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lly Futures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olly Futures的名義開展業務)
(「本公司」)
(股份代號：3678)

海外監管公告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對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持續督導的培訓報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對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持續督導的培訓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儲開榮先生

中國南京
2025年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儲開榮先生及趙偉雄先生；非執行董事薛炳海先生、姜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春先生、盧華威先生及張洪發先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以下简称“《保荐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作为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期货”或“公司”）的保荐人及持续督导机构，项目组成员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对公司到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二、培训地点

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

三、培训内容

项目组成员按照《保荐业务指引》等法规的要求，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具体培训内容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规则中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股份减持、内幕交易、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相关规定。

通过本次培训，全体培训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认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个人行为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弘业期货的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袁晨


武立华

